

修炼人的处世之道

(明慧记者章韵多伦多报道)简琴(Jane)是无数法轮功学员中的普通一员,大学毕业后工作,结婚生子,然后申请移民并来到了加拿大。

处世以“真”为原则

因为先生的一次意外事故,简琴与先生有缘于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之后,他们除了获得身体健康外,待人处事的方式也发生了变化。

当时,简琴的妈妈在外资企业工作,每天可以报销一张出租车票。因为家离公司很近,她不用坐车上班。

“修炼前我经常把坐出租车的发票给我妈去报销。”简琴说,她觉得好象没什么不妥,大家都这样做,而且她妈妈报销的车票算少的了。

开始修炼以后,简琴认为这个做法不对,不符合修炼人“真”的标准,就不再拿发票给妈妈去公司报销了。她说:“如果不是修炼的话,我不会认为以前的做法有什么不妥。”

简琴开始工作后,有时候出差,也会很认真做到实报实销。有一次,简琴完成一个本地出差后,单位给她错报了到外地出差的一个额外补贴。她把多收到的钱退回去了。

“后来我们办公室的很多年轻人就说,哎呀,你太傻了。”简琴说,

“我自己觉得是原则问题,这钱绝对不能拿。”她说,

“退钱回去后,心里感到挺高兴的。”

遇矛盾找自己

法轮功修炼讲真、善、忍,但实践起来并非易事。

儿子长大后开始难管,简琴说:“其

实我对孩子也不算很严格,但有时说了几遍他都不听时,自己的脸就会板起来。说了超过四遍他还不听时,真的很生气。”

“我妈(也是法轮功学员)提醒我,你看到孩子的问题时,可能就是你有这样的问题。”简琴说,“学校老师找过我,说孩子管理自己的能力差,东西放得很乱。”

简琴就去找自己的原因。她说:“我就想,我平时确实也是管理自己不好,有时会忘这忘那的。”

简琴的儿子在加拿大上三年级,已经考上天才班了。简琴在教儿子时,也鼓励他按真、善、忍的原则做一个好人。她说,孩子有时挺顽皮的,但你能看到他内心特别善良。



图: 简琴参加多伦多美丽径公园炼功点的炼功

三年级的时候,有一天学校中午吃比萨饼,一名同学把带去的钱丢了,没钱买比萨饼。简琴说,他儿子有两块比萨饼,就给了丢钱的同学一块。其他同学说他傻:“你给了他,你自己不就不够吃了吗?”儿子回家告诉妈妈说,他们班的同学居然没有人认同他的做法,都说他傻。只有他最好的朋友不做声。简琴对儿子说:

“你做得很对。他要是一块比萨饼都没有,不就更饿了吗?”

修炼 难易在一念之间

坚持修炼是件不容易的事。简琴说,当时国内迫害挺厉害,他们挺害怕的,那段时间修炼有点停下来了。

二零零二年,简琴的先生身体出现中风症状,嘴和脸变歪了。他后来选择继续修炼,恢复炼功后,身体在一个星期内就全好了。这事给了他们很大的鼓舞,对法轮功更有信心了。

“我觉得人在这个世间,除了修炼,没有别的出路。我读过很多书,从三皇五帝开始就有人修炼,你看释迦牟尼是王子出身,他还是去修炼了。谁能解决生老病死的问题呢?我觉得人只有修炼这条路可以走。”

她说,修炼的难易在于一念之差,“真正要把那些不好的心,不好的想法去掉时,说难也难,说容易也容易,就是这么个感觉。”

简琴的公公婆婆在国内时,担心儿子及媳妇的安全,曾劝他们不要炼法轮功。现在他们已经落户加拿大,也开始读《转法轮》、炼功了。◇

海洋节炬光大游行 天国乐团赢赞誉

第六十二届“海洋节炬光大游行”于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日晚在美国西雅图市中心举行。天国乐团在第四大街三十万观众的欢呼声中走来,他们身着蓝白相间的古代服饰,吹奏着“法轮大法好”、“法正乾坤”等曲目,向观众展现了法轮大法的洪势和美好。海洋节的炬光游行,是全美十大游行之一。每年都有数十万现场观众。当天国乐团出



现在电视屏幕上,电视评论员向观众介绍说,这是法轮大法天国乐团,他表示自己非常喜欢这个军乐队,身着传统服饰,很好看!道路两边的观众也是赞不绝口。◇

长春两次大型集体炼功

1998年5月，国家体育总局来长春视察吉林省长春市全民健身运动开展情况。相关部门联系法轮大法辅导站，于5月13日在长春市文化广场举行万人晨炼活动。庞大的炼功阵容，优美、舒缓的炼功动作使参观者在整个视察过程中笑容满面。

1999年1月17日，为迎接九冬会的召开，相关部门联系法轮功在长春市南岭体育场举行大型集体炼功活动。时值严冬，零下十几度，还刮着大风，法轮功学员几千人的队伍整齐、祥和，一家长春电视台的记者去采访并报道了法轮大法在长春弘传的盛况。被采访的有军人、老教授、博士生等，法轮功学员们的宁静安详，平和善良，与世无争的修者风范，让记者也十分敬慕与钦佩。

如何组织的？

也许有人问：这么多人的集体炼功是如何组织的呢？

一位长春法轮功学员对98年一次万人炼功活动回忆道：

“98年冬天，法轮功功友通知我周日早八点到五环体育场集体炼功。那天，我骑自行车上路，看到南来北往的人很多，男的、女的、老的、少的，都往那去，平时清静的大街顿时热闹起来。人行道上全是人，象电影散场似的那么多，慢车道上自行车更是无数，快车道上各种车辆、大客车、小客车、面包车、轿车，公共汽车不是这路的也都开过来了，原来是集体包的车。还有农民赶着大马车，开着拖拉机、坐着三轮车、摩托车、打出租的，有的还互相打着招呼，象过节一样热闹。人们从四面八方涌向体育场。一会儿，整个广场站满了人，大家各自找了一个位置，随着炼功音乐的响起，都自觉地站好了队，真是比受过训练的军队都整齐”。（《历史画面：壮观的万人大炼功》）

从上文的记述可以看出，人们是自发参加这些活动的，因为法轮功是修炼团体，辅导站松散管理，不存钱、不存物，不搞经济实体，只是义务组织大家读书和炼功，通知一下炼功地点，学员去不去自便。法轮功团体没有花名册，辅导站对学员没有任何约束力。每个真修大法的人，都用“真

历史回顾：从万人大炼功到万人大上访



图：一九九八年五月，长春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

善忍”来约束自己的言行。

人们修炼后身心受益，自然愿意把大法的美好告诉更多的人，所以当集体炼功时，大家都会自发前往。这种自觉自愿的行为表现，不同于世间任何组织手段。

万人大上访

法轮大法的修炼是自由的，万人大炼功如此，万人大上访同样是如此。当法轮大法遭到恶意迫害时，99年4月25日，善良的法轮功学员抱着向国家领导人反映情况的理性态度，走入了信访办。学员上访提出三点希望：1、释放被抓学员。2、保证宪法赋予的合法炼功环境。3、恢复出版法轮功书籍。

在那之前的4月23日和24日，天津市公安局动用防暴警察殴打和逮捕法轮功学员，学员流血受伤，45人被抓。法轮功学员在天津市政府被告知：公安部介入了这个事件，你们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法轮功学员4月25日自发来到国务院信访办上访，学员们让出人行道，上万名学员沿着府右街配合警察的指挥一直站到了北海，这种被公安引导而呈现的包围之势被中共喉舌媒体污蔑为“围攻中南海”。虽然有上万人，但大家没有口号、没有标语，周围交通顺畅，秩序井然。当日，在国务院总理朱镕基的直接关注下，解决了天津暴力抓人事件。晚上学员们散去时，地上干干净净一片纸屑都没有。

法轮功学员所表现出的和平理性和对正信公义的坚守，得到了国际

社会的高度评价，“4·25”上访被称作“中国上访史上规模最大、最理性平和、最圆满的上访”。

但是江泽民对这样一群人、这样的举动却不能容忍：他把这种按照“真、善、忍”要求自己的修炼群体所表现出的高尚言行，说成是“严密的组织性和纪律性”。当晚，江泽民给政治局常委写信，推翻了政府总理的开明决定。七年后，这封信被收在《江泽民文选》第二卷公开发行，并加上标题“一个新的信号”，成为江泽民以个人独裁方式主导迫害法轮功的最有力证据之一。三个月后的1999年7月20日，开始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今天，法轮大法已经传至一百多个国家，世界各地的大型集体炼功场面时常可见，法轮功修炼超越文化、种族、政治的界限，展现出的巨大道德力量，被国际社会广泛接受和欢迎，至今获得各国褒奖一千多项。

在加拿大，总理哈珀于二零一一年五月法轮大法传世十九年之际，给大法学会发出贺信，赞扬法轮大法长期以来与加拿大社会分享“真、善、忍”理念。多位联邦部长、省市政要也纷纷称赞法轮大法修炼者长期弘扬“真善忍”理念，启迪世人，造福社会，为加强加拿大的多元文化做出了巨大贡献。劳工部长蕾特在贺信中说：“自从九二年传世至今，法轮功对和平、宽容、和谐等理念坚持不懈的弘扬，得到了全世界的认可。”◇

辽宁丹东老年法轮功学员自述遭迫害经历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我是辽宁丹东一位老年女性法轮功学员。曾遭受中共当局的劳教迫害两年，使我的身体受到了极大的伤害，左眼视物不清，牙齿掉了七颗，体重不到八十斤。但强制改变不了人心，我仍然坚持对法轮功的信仰。

一、遭恶警绑架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六日，我亲爱的妈妈、九十四岁的慈祥、勤劳刚强的母亲突然去世了，令儿女们心痛。八日那天，亲朋好友，好多人，都去送老人一程，向老人做最后的告别。望着妈妈的遗容，我心底道一声：妈妈，您一路走好。回来的路上，每四个人坐一辆车下山去饭店，以答谢为老人送行的亲朋好友。

我乘坐的小面包车，共坐五个人，当车行驶到不远处，发现前面一辆警车在路边，而且六、七个警察站在那儿，对我乘坐的面包车进行拦截。其中有两个警察来到我乘坐的面包车跟前，有一个叫刘革（曾经多次参与干扰抓捕法轮功学员）的指着我说：“中间坐的下车”。我说：“为什么要我下车？”另一个叫王斌的说到派出所就知道了。

这些警察没有出任何手续，就将我劫持到警车上，来到了七道沟派出所。在派出所我问王斌：“你为什么抓我？”他们说你不知道？我说不知道。他就问我，你的上线是谁？我回答说：“什么上线？我没有什么上线。”一个姓马的警察说：“不说，有人说！”我说，“我母亲去世了，我为我母亲送行，你们无理的非法抓人，是执法犯法。”这时，王斌让女警察张君对我搜身，搜完后，对王斌晃了晃脑袋。

这时，进来一个叫代庆国的，称自己是七道沟派出所所长，说他已经上了恶人榜了，政法委书记王宝治名字后面就是他。我说，你上了恶人榜了，说明你做的不好，从现在开始你能从新做好，别做恶了，你就不会再上恶人榜了。他们没有任何法律程序，将我推上警车，到我的居住地派出所打听我的住址，强行抄家抢劫，

又强行把我往警车上押送。我大声喊“法轮大法好”，王斌问我为什么要喊法轮大法好？我说我就是让周围的人知道法轮大法好，让人知道我不是干坏事被你们抓去的。与此同时另一伙人到我母亲家，搬倒沙发，乱翻一遍，当时有两个邻居帮助看家的，都亲眼目睹了这一切，警察抢走了我外市来的亲属的工作背包，和我母亲生前的生日录像光盘。最后，他们以我态度不好为由，将我送往看守所，在送往看守所之前，他们在派出所要给我照相，我拒绝照相用双手挡住眼睛，他们丧心病狂的践踏师父的法像。我告诉他们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到了看守所大院，四个警察连抬带拖的往里走，把我穿的裤子双膝盖都拖破了。我就是被这些所谓的“人民警察”执法犯法绑架到看守所，人性、良知、道德、法律他们全都丧失掉了。

二、看守所的折磨

我昏迷得躺在看守所的监室里，清醒后看到面积只有十几平方米的地方，关押了二十几个人，夜里她们都干活，缝翻毛手套。这里有两个法轮功学员，已经被非法关押了两年半之久，他们身体很虚弱，一位六十多岁的法轮功学员门牙都掉了，但她们都坚定正信。

第二天，看守所女管教，王静指使姓刘管监，让我穿监服（黄马夹），我说我没犯罪，我是被非法强行抓来的，修炼法轮功没有罪，所以我不穿。王管教看我不穿监服，就将我座位调到靠近厕所门口的地方，而且在光线较暗的地方缝手套，晚上睡觉也在这儿。

二十多个人，挤在一起睡觉。每个人只有一尺多点，只能侧身睡，谁想上厕所，回来后就没地方了。我睡觉的地方离厕所只有一尺宽，而厕所没有门，只有布帘挡着。厕所里面的墙上方有一个小小的窗口，通风用的。也是用布帘挡着，所以冬天冷气不断的往里灌。我在厕所门外睡觉又潮又冷。因为人多上厕所的人进进出出的掀门帘，我很难睡好觉，每天又是十六小时强制的干活，身体备受煎熬。

就在我被关押一周左右，管教又点名让我们炼法轮功的出监室，到走廊

来。几个穿白大褂的大夫，要强制给我们抽血，有个男管教打了一个抵制抽血的法轮功学员一耳光。

就在我被七道沟派出所强制非法把我送到看守所非法关押的十多天后，七道沟派出所的王斌、马姓警察及王管教，把我叫到办公室，拿出传唤证逼我签字。司法程序在他们那儿可以随意更改。随便非法抓人、关押，然后再补传唤证，再随便编个罪名来迫害你。当我指出他们这种违法行为并要求立即把我无罪释放时，他们大笑起来。

在看守所王管教又把我从一监室调到二监室，变换着方式折磨我。王斌提审我好几次，每次要我交代上线是谁，我说：“我已经告诉你多次，我没有上线、下线的”。最后来了一个可能是分局的人，对我说：“这次是你最后的机会。”我说我也没有犯罪，你给我什么机会，你们本身就是犯罪。我一个按照真善忍做好人的人却被你们司法、公安联合非法劫持、关押。警察非法搜身、没有搜查证非法闯入私人住宅，又非法拘禁，是要负法律责任的。派出所，看守所，公安局联手欺骗我女儿，骗她签字，说签了字，你母亲就能回家了。女儿被欺骗按照他们的要求签了字。他们却拿着女儿的签字送我去马三家教养院。

三、马三家的“小黑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也就是在我被非法关押的四十二天后，七道沟派出所马姓警察、刘革把我与另外一名法轮功学员劫持往马三家劳动教养院迫害。在车上我给他们念大法歌曲《得度》，希望能启迪他们的善念，别在犯罪的路上越走越远。

在马三家医院体检时，检查出心律不齐，心动过速。可他们为了眼前的利益、达到迫害的目的将我送到了辽宁马三家所谓的“思想教育学校”（后改为马三家教养院女工所）。在马三家教养院的收发室，刘革才将教养决定书拿出逼我签字。（待续）

来自大洋彼岸的关注

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已达十二年。欧洲议会议员、ACP-EU 联合议会代表团副主席祖扎娜·瑞多凡女士，欧洲议会议员安娜·戈麦斯女士日前分别致信法轮功学员，谴责中共的暴行，表达她们对法轮功学员的声援。以下是安娜·戈麦斯议员的支持信译文：

在法轮功传世将二十周年之际，我谨向那些已经站出来、且继续坚定地反对中国当局的迫害与折磨的中国法轮功学员表达我的支持和鼓励。

我很敬仰中国人民以及你们拥有的几千年的文明。我相信法轮功继承了中国人面对压迫与不公不屈服的长久传统。

世界人权宣言第十八条保护人们的思想以及信仰自由。中国作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成员国，更应该依据联合国宪章的要求保护人权。不幸的是，对法轮功的迫害显示出了中共政权的不民主及其不良的人权纪录。在任何一个民主国家法轮功都是合法的，因为人们享有思想、炼功、集会的自由，同时法轮功也没有宣传仇恨、暴力以及不安定。

我听说在中国法轮功一直遭受虐杀、酷刑、监禁等暴力打压，中共当局想以此限制法轮功的独立性、广受欢迎以及其信仰价值。对此我深表关注。

我支持法轮功学员为生存以及获得基本人权付出的努力，我也很敬佩那些自一九九九年以来面对死亡的威胁依然站出来揭露、控诉、反对这场迫害的法轮功学员的勇气。

作为欧洲议会议员，我将持续关注中国法轮功学员的情况，并持续要求欧盟委员会副主席兼高级代表凯瑟琳·阿什顿女士在欧盟与中国的政治对话中提出法轮功修炼者的人权问题。同时我将积极地劝说我的同事以及其他欧盟官员站到你们一边，支持所有在中国的如法轮功学员一样的人们，帮助他们争取基本的人权和自由。诚挚的

安娜·戈麦斯 ◇



图：安娜·戈麦斯

警察：我放了被抓的法轮功学员



前几天，我遇到一位当过警察的熟人，他讲了这样一件事：前年派出所接到举报，在某乡集市上抓住一位散发法轮功传单的妇女，送到了乡派出所。我当时在所里值班，所长让我看着她。那位妇女四十岁左右，面相很善良，一点也不害怕，很坦然。我问她散发传单的目的是什么？她说法轮功教人修心向善，按照真善忍去做好人，同时强身健体，非常好，广播电视台造谣、诬陷法轮功，法轮功是被冤枉的。散发传单是为了民众不受骗。

她又给我讲了一些法轮大法如何好和善恶有报的事。我一听法轮功也没干坏事，人家也是修好的，抓人家干什么呀？我对她说，你是好人，我放你走！她说放了我你怎么交差？我说这你不用管。我就让她走了。过了一会儿所长回来问我，刚才

诸葛亮的人才观

《诸葛亮文集·便宜十六策·举措》说：“治国之道，务在举贤。”又说：“国之有辅，如屋之有柱，柱不可细，辅不可弱，柱细则害，辅弱则倾。”人才是治国的根本，治国和人才的关系，就象房屋和柱子的关系，人才短缺了，国家也就难以维持。那么，什么样的人是人才呢？诸葛亮提出一个重要的标准——“直士”，认为人才不仅要有学识和专长，还要具有不求名、不避罪、忠贞、诚挚的高贵品德。

在建兴五年（227年），诸葛亮率军北伐中原之前，曾上书《出师表》给后主刘禅，希望后主能重用郭攸之、费祎、董允、向宠、陈震、张裔、蒋琬等人，说他们都是“贞良死节之臣”，要后主“亲之信之”。他还针对后主的弱点，语重心长地说：“亲贤臣，远小人，此先汉所以兴隆也；亲小人，远贤臣，此后汉所以倾颓也。”可见他对人才的重视。这个奏疏，充满了诸葛亮对蜀汉的一片忠诚，语言恳切周详，为历代人们所推崇。（文／文益民）

所谓“禁止”的真相

有人认为“中国政府于1999年7月禁止了法轮功”，真是这样吗？

“禁止”是个相对模糊的概念，一般包括两种情况，一种是立法，以此将某种言论或行为定为违法；另一种是行政命令。无论是立法还是行政命令，都不能违反国家宪法，否则这个“禁止”的本身就是违法的。

《宪法》第二章第三十五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第三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也就是说，中国《宪法》是保护法轮功学员作为公民所应享有的“信仰自由”的基本人权的，如果禁止中国人炼法轮功，不但违背宪法，而且是对98年10月中国政府加入的《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的彻底背弃。换句话说，在中国，炼法轮功不犯法，禁止炼法轮功才是犯法。◇